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ULTURECOM HOLDINGS LIMITED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3)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資料所作初步評估，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預期本集團於本年度將錄得虧損淨額介乎於約4仟5百萬港元到約5仟5百萬港元之間，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淨額則約為2仟8百40萬港元。

虧損淨額預期增加主要歸因於：

- (i) 就本集團自然語言處理業務（「**自然語言處理業務**」）的相關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約2仟3百萬港元。該減值主要由於自然語言處理業務首個量產應用項目「飛龍大師」AI手機項目商業化失敗所致，即首批生產機未能交付，相關處理合約其後經法院判決終止。因此，作為去年將開發成本資本化依據之總代理協議並未落實為實際採購訂單，且競爭環境持續嚴峻。受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監管的專業估值機構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對自然語言處理業務開展了獨立估值，該估值得出結論：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自然語言處理業務的使用價值僅為象徵性金額；及
- (ii) 就同一自然語言處理業務相關的無形資產已付按金確認減值虧損約5百萬港元，原因為對該投資前景仍抱審慎態度。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對本集團最新可得之本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資料所作初步評估為依據，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的內容有所不同。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關健聰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黃光宇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及關健聰先生（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以及黃昆杰先生及蒙一力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僅供識別